#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股份完 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 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转让股份计划实施前,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 司"或"宏华数科") 持股 5%以上股东浙江新湖智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以下简称"新湖智脑")持有14,501,91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2.04%。 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取得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 股本取得的股份,且已于2022年7月8日起上市流通。

####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4 年 5 月 1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股 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8), 公司股东新湖智脑因自身资金需求, 拟自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股份的提示性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3 个 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2,288,000 股,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90%。

近日,公司收到了新湖智脑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完成的通知》,截至2024 年6月14日,新湖智脑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转让了公司股份2,288,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1.90%。本次转让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成。现将新湖智脑股份转让 结果情况公告如下:

##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新湖智脑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4, 501, 910	12.04%	IPO 前取得: 10,001,317 股
				其他方式取得: 4,500,593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 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 况	当前持股数 量(股)	当前持 股比例
新湖智脑	2, 288, 000	1.90%	2024/6/6~	大宗交易	98. 55—	232, 668, 880. 50	已完成	12, 213, 910	10. 14%
			2024/6/14		103. 44				

( <u> </u>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抗	波露的减持计划	划、承诺是否	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是	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记	计划最低减持数	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4.4	II. /\				
特	此公告。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8日